

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渤海物流
股票代码：0008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住所：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青春居委会陈岗组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130号万达广场6#写字楼31层
联系电话：0551-2892701-822

签署日期：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6号—上市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编写本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止本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和所聘请的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专业机构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做出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5
第四节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5
第五节 前六个月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6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6
第七节 备查文件	6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7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附表	8

第一节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 一、渤海物流：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合肥市安徽省工商局

法定代表人：魏超

注册资本：人民币23,410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40000000044020

税务登记证号码：340122704906900

企业类型：私营企业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销售，煤炭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物业管理，食用农产品、百货、针纺织品、钢材、建材、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礼品、金属材料销售，商务信息咨询，农业开发，基因检测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服务。

营业期限：二零零壹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成立日期：二零零壹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主要股东名称：魏超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130号万达广场6#写字楼31层

邮政编码：230011

主要股东名称：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130号万达广场6#写字楼31层

邮政编码：230011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职务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魏超	董事长	男	中国	安徽省合肥市	否
刘勉诚	总裁	男	中国	安徽省合肥市	否
凌宁	董事	女	中国	安徽省合肥市	否
魏剑波	董事	男	中国	安徽省合肥市	否
郭玮	董事	女	中国	安徽省合肥市	否
刘兵	董事	男	中国	安徽省合肥市	否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

因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中国证监会于2012年10月10日发布《关于核准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352号文件)，核准批复渤海物流非公开定向发行股份106,813,996股。由于发行完成后渤海物流总股本由338,707,568股增加为445,521,564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渤海物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由5.70%下降至4.33%。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和比例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渤海物流总股本变动前为渤海物流的第二大股东，持有渤海物流19,303,800股股份，占渤海物流总股本的5.70%。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渤海物流的股份数19,303,800股没有增减变动，因渤海物流发行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实施完毕，其总股本自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由338,707,568股增加为445,521,564股，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渤海物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由5.70%下降至4.33%。

三、权力限制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渤海物流9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长沙分行，持有的渤海物流1,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华能贵诚信托，截止目前尚未解除质押，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权力限制。

四、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控制权变动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拥有渤海物流的控制权，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仍是渤海物流的第二大股东，不改变上市公司的控制权。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之日前六个月内无买卖渤海物流上市交易股份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其他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人营业执照；
 - 2、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
-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 1、深圳证券交易所
 - 2、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权益变动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超

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

附表：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秦皇岛渤海物流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河北省秦皇岛市海港区
股票简称	渤海物流	股票代码	00088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青春居委会陈岗组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不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持有人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注明）渤海物流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使其总股本增加，引起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比例下降。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19,303,800股，持股比例：5.70%。		
本次发生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0股，变动后比例：4.3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及批准进展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安徽新长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魏超

日期：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八日